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 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  
承辦人：王正利  
電話：3590116#142  
電子信箱：tch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73810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27963150\_10738107700A0C\_ATTCH7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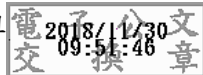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市國教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與樂群國小辦理107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差異化教學策略暨實作」實施計畫調整案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07年10月29日高市教督字第10737282000號諒達。
- 二、本案原訂講座邱馨儀博士因另有公務，故調整為「台北市大同區大同國小陳顯榮校長」擔任講座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「高雄市國教輔導團國小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」團員王耀梓老師、盧弈廷老師，TEL:(07)3590116轉22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以下均紙本)、本市國教輔導團、本市國教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輔導小組



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 1071130



\*10770588200\*